

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安发改投审〔2025〕1号

关于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(三环路)改造提升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请求对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(三环路)改造提升工程予以立项的函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区府办《关于实施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(三环路)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有关问题的复函》(安府办函[2024]445号)的文件精神，为深入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，推动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工程建设，原则同意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(三环路)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

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。具体建设内容

如下：

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(三环路)改造提升工程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、行道树工程、智慧停车工程和电力迁改工程，总长2078.027米，红线宽度17米，实施宽度约25米(含两侧各4米建筑推线范围)，道路等级采用城市支路、设计速度 30km/h，双向两车道+两侧停车位。

三、项目估算总投资5612.48万元,其中：工程费用4884.19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64.82万元,预备费用163.47万元。项目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，缺额部分由凤塘镇自筹解决。

四、项目初步设计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查后，项目投资概算报我局核定。

五、项目建设期为7个月。

六、项目的广东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：2411-445103-04-01-759625

七、项目要严格控制投资规模，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。施工过程中要严格程序，落实各相关安全措施，做到文明施工，确保安全。

八、项目单位及时向统计部门申报项目入库。

九、如需对本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内容作较大变更的，请根据《关于印发<潮州市潮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>的通知》（安府规〔2020〕2号）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申请。

附：招标核准意见表

潮州市潮安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1月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住建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市监局、区税务局、
市生态环境潮安分局、区监委办，陈捷同志

附件

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潮安区凤塘镇凤安路(三环路)改造提升工程

项目代码：2411-445103-04-01-759625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核准
设计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建筑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安装工程							
监理							核准
主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他							

核准意见：

根据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有关规定，鉴于项目的勘察、监理等估算金额低于招标规定标准，核准均不采用招标方式。项目设计、建筑工程等投资估算金额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，鉴于项目单位不具备自行招标能力，核准项目设计、建筑工程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实行公开招标。

核准部门盖章
2025年1月7日

